

委託書使用須知

第四聯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五聯

- 一、茲訂於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七段113號(沃田旅店502會議室)，召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百零二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 監察人審查一百零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本公司第二次買回庫藏股註銷報告。(二)承認及討論事項：1. 承認一百零二年度決算表冊案。2. 承認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配案。3. 討論一百零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4. 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三)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配主要內容：(一)現金股利：依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157,100,000股(已扣除庫藏股4,000,000股)計算，股東現金股利每股分派0.5元，計新台幣78,550,000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惟因本公司於配息(股)基準日前若因庫藏股買回、轉讓，或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造成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股東配息率及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暨其他相關事宜。(二)股票股利：1. 擬自一百零二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利計新台幣157,100,0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5,71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2. 本次轉增資發行新股，依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100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自除權基準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合併湊足壹股，其併湊不足部分，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其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授權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3. 本次增資案俟本次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暨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4. 如因本公司配股基準日前若因庫藏股買回、轉讓或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造成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致配股率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5. 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三年四月十九日起至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四、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六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妥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3年5月16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103-622

第六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簽名或蓋章		
格式一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簽到卡或出席證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3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承認一百零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承認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討論一百零二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 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或出席證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 有 股 數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姓名或稱					
		住址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